

臺北捷運公司帶薪實習計畫-車站管理類

110.01.21

1、計畫目標

為吸引優秀人才進入本公司，爰透過帶薪實習方式，遴選能認同本公司企業文化且專業能力佳之在學學生，提升其學業完成後進入公司且長期留任於公司發展之意願。

2、實習對象

國內公、私立大學相關系(所)在學學生(詳如下表)。

3、實習內涵：

實習主題類別	實習期間	就讀系所	實習對象	實習名額	條件要求 (取得下列相關學分者優先)
車站管理	暑期 (110.7 至 110.8 得配合 實際情況 調整日期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交通運輸● 交通管理或 運輸管理● 資管、企管 或貿易等科 系	大四	8	無特殊條件，惟須具 服務熱誠

4、實習課程內容如附件 1。

5、實習時間：每日共 8 小時。

➢ 原則為每周一至周五 9:00 至 18:00 (可彈性 1 小時，最早於 8:00 上班、17:00 下班)，中午休息 1 小時。若學校尚有學分修習致有縮短每周實習天數必要者，可於面談時提出，視情形酌減。

➢ 必要時配合車站現場實習需求，調整上、下班時間。

6、實習申請流程：

(一) 提出實習申請：

於 110 年 5 月 24 日前備妥下列資料，email 至 e27799@metro.taipei，主旨註明“應徵帶薪實習計畫-車站管理類”，若申請人於寄送後兩個工作日內未收到回覆時，並請來電確認資料是否寄達(聯絡方式詳第十一點)：

1. 「實習申請書」(如附件 2) 一份。
2. 各學年成績單掃描檔：
 - 大四生請附大四上學期、大一至大三成績單。
3. 在學證明或該學期學生證掃描檔。

(二) 進行面試：

申請書經本公司審核通過後，將通知進行面試，合格後即通知申請人依規定時間報到並開始實習。

7、實習考評：綜合下列進行考評

- 由本公司就現有營運資料擬訂專題，請實習生運用學校所學工具進行分析。期末由實習生撰寫專題報告，本公司依其內容充實度核予實習成績。
- 工作實際表現。

8、實習地點

捷運行政大樓 (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 2 段 48 巷 7 號)或車站現場。

9、實習規範

(1) 實習生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本公司得終止其實習：

1. 實習期限未滿而擅自中止實習工作者。
2. 請假時數(含事、病假)以致當月實習時數未達本公司之規定。
3. 無故缺席 3 日(含)以上。
4. 洩露公務機密或影響資訊安全。
5. 其他不當行為影響本公司聲譽或使公司權益受損。

(2) 實習生與本公司為勞雇關係，於實習前雙方須簽定勞動契約。除以上規範外，雙方之權利義務，悉依勞動契約規定辦理。

10、其他：

- (1) 實習期間工資以時薪 160 元計。
- (2) 實習期間本公司為每位實習生投保勞健保及提繳勞退。
- (3) 實習期間本公司不提供膳宿、交通工具。

11、本公司聯絡窗口

人力處規劃課楊先生，電話：02-2536-3001 分機 8534。email：
e27799@metro.taipei；或曹課長，分機 8545。

附件 1

車站管理類

	期間	實習主題	實習項目
實習課程內容規劃	110/7/1-7/11	旅客服務勤務基本職能學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➢ 車站旅客服務項目學習。➢ 實習生旅客服務實作。
	110/7/12-7/18	站務人員基本職能學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➢ 站務人員業務工作重點學習。➢ 現場站務人員工作與車站管理作業跟班見習。
	110/7/19-8/28	行政工作研習／發展研究專題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➢ 於段辦見習協助車站或助理勤務。➢ 協助中心製作專題簡報。➢ 以管理角度，針對車站服務精進方面製作研究專題。
	110/8/30-8/31	見習成效評量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➢ 測驗評量。➢ 專題展示／研究發表。

實習申請書

應徵之實習主題類別：車站管理類					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
基本 資料	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	生日：		照片	
			年 月 日			
	住家電話：	行動電話：	E-mail：			
通訊處：□□□□□						
目前 就讀 學校	學校名稱	科系名稱	日夜間部	修業期間	修習中之學位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夜	年 月 至 年 月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	
電腦 專長	請填寫您擅長之電腦軟體或程式語言名稱：					
證照	名稱	等級	發證日期/有效日期		備註	
			年 月/ 年 月			
			年 月/ 年 月			
			年 月/ 年 月			
請簡述條列本身所具基本知能（如曾修過之相關課程）、實習目的及欲達成之實習成果						
您是否曾經患過重病或受傷？若有請詳述。			緊急聯絡人： 電話： 與申請人關係：			
本人並同意授權臺北捷運公司基於人事管理相關業務上之目的，得在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之規定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本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。 申請人簽名：_____						
（本欄位需親簽，未簽名者視同放棄申請）						